

陈献章

CHENXIANZHANG
XUESHU SIXIANG YANJIU

学术思想研究

□ 张运华 著



人
民
出
版
社

陈

献

章

CHENXIANZHANG
XUESHU SIXIANG YANJIU

学术思想研究

□ 张运华
著

人
民
出
版
社

责任编辑:陈鹏鸣

封面设计:徐 晖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陈献章学术思想研究/张运华 著. —北京:人民出版社,2010.5
ISBN 978-7-01-008796-2

I. 陈… II. 张… III. 陈献章(1428~1500)-思想评论
IV. B248.15-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049403 号

陈献章学术思想研究

CHEN XIANZHANG XUESHU SIXIANG YANJIU

张运华 著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北京新魏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0 年 5 月第 1 版 2010 年 5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880 毫米×1230 毫米 1/32

印张:9.375 字数:226 千字

ISBN 978-7-01-008796-2 定价:20.00 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010)65250042 65289539

序

陈献章(1428—1500年),字公甫,别号石斋、碧玉老人、玉台居士、江门渔父、南海樵夫、黄云老人等,晚年自称石翁,广东省新会县白沙里人。因居白沙村,故学者以其乡名尊称为白沙先生,称其学说为白沙学说,称其学派为江门学派。

白沙先生是明代岭南著名的哲学家、教育家、书法家和诗人。他的哲学思想上承宋儒理学,下启明代心学,在中国哲学体系中占有重要的地位。他提出的“立诚以为始”、“致虚以立本”、“自得以为验”、“自然以为宗”的学术宗旨及不离日用、于时事处现“本心”,“天地我立,万化我出,宇宙在我”的心学思想体系,在当时独树一帜,为儒学的发展开辟了新路。白沙先生专心学问,致力讲学,在教育思想上主张独立思考、学贵多疑,不仅重视书本知识的教育,更重视道德教育。白沙先生道德文章名闻遐迩,士子从学问道者达数千之众,形成在全国也极有影响的哲学流派——“江门学派”,极一时之盛。白沙学说也曾远播海外,在日本、韩国等产生过重要影响。

白沙先生长于写诗,他的诗格调清高雅淡,诗句之中,多含哲理,诗风一如其人,故有“白沙诗语如禅语”之誉。白沙先生是一位极富创意的书法家,独创了以茅草为笔书写的书法创作,后人

“白沙以茅龙之笔,写苍劲之字,以生涩医甜熟,以枯峭医软弱,世人耳目为之一新,岭表书风为之复振”的评价。尤为世人尊崇的是,白沙先生一生淡泊名利,但始终爱国忧时,恪守“士不居官终爱国”之志,他的德行和思想一直为人们所称道,不仅影响了当时的江门学派,还影响了岭南后人,“故出其门者,多清苦自立,不以富贵为意,其高风所激远矣”。白沙先生生前名震京师,时人称为“真儒”、“圣人”,逝世后,为纪念他,公元1574年(万历二年)神宗皇帝下诏建白沙家祠,特赐额联并祭文肖像,正式承认白沙为道学正宗、儒林法式;公元1585年(万历十三年)朝廷又下诏白沙从祀孔庙,成为数千年来广东省唯一享有这一殊荣的人,有“岭南一人”之美誉。

陈白沙毕生致力于教育,是明代影响卓著的教育家。一生非常重视道德教育,为儒家道德教育由理学模式向心学思潮转化做出了卓有成效的探索,提出了一系列颇有见地的学术观点,大力倡导“兴学育才”,并为之身体力行,率先垂范,成为有明一代“以道德显天下”的儒学巨匠,对后世产生了深远影响。在陈白沙的影响下,珠江三角洲一带成为明清时期岭南教育中心之一,他开拓的书院教育,在岭南培养了一代代的人才,为这块趋利重商的土地注入了深厚的文化底蕴。

陈白沙一生重气节、持操守。其高风亮节、道德风范与人格魅力,诚为世人榜样和道德楷模,极大地影响了当时的社会风气。爱国,是陈白沙基本的政治态度。他认为“士不居官终爱国”,为官固然要为国效忠尽责,作为“不居官”的士人,也不可没有爱国之心。

陈白沙具有崇高的社会责任感。常以“无负于斯世斯民”勉励自己无愧于时代、无愧于人民。在他看来,尽管每个人所处的社会地位不同,所从事的社会职业也不一样,但都应有自己的抱负和

理想,都应该为社会做出贡献。就社会职业来说,有的人以自己的人格魅力、道德楷模来教化社会、感化他人,有的人以自己的文章言论来鼓舞社会、启发他人,还有些人以自己的丰功伟绩直接造福社会和人民。

对于国家治理,陈白沙主张政治清明。对于为官之道,白沙先生也有其鲜明的见解。他认为,为官之人,是国家形象的代表,是百姓利益的直接实现者,因此,要“使人人尽力于所事而民被实惠。”官员必须时刻想着老百姓的利益,以老百姓的利益为第一要务,以老百姓的实际需要和利益为准则,符合老百姓利益的事就做,违背老百姓利益的事就不做,尤其重要的是要为老百姓排忧解难做实事,并主张以此作为考察官吏的标准。

陈白沙是明朝一代大儒,他的爱国主义思想、廉明政治主张和高尚道德情操,至今仍有积极的借鉴意义。2004年2月下旬,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广东省委书记张德江同志到江门市考察,在参观白沙祠后,提出了“文在悟,德在守,道在行,志在坚”的富有哲理、内涵深刻的重要思想观点。我们应该充分珍惜这份宝贵的文化遗产,并加以合理的吸收和利用,以史鉴今,资政育人。

侨港新会商会创办至今,已达百年,一直以来秉持先贤有教无类之遗风,坚守教育乃国家之本的信念,热心教育,积极兴学,于香港和内地兴办了多所学校,十年树木,百年树人,为促进社会进步和文明略尽绵薄之力。今闻我邑张运华教授研究先贤白沙先生的专著即将出版,十分高兴,欣然写就上述文字,以表赞扬,望运华教授继续努力,再出新作。

目 录

序.....	1
第一章 陈献章与明代心学的形成.....	1
一、薛瑄:开明代道学之基	1
二、吴与弼:寻向上工夫	16
三、陈献章:以自然为宗	34
第二章 道论	45
一、道论的基本历程	46
二、道的特质	49
三、道超形气:道与气	62
四、道的回归	73
第三章 主静说	89
一、主静说的产生及影响	89
二、主静的方法和作用	97
三、主静的路径及体悟	107

第四章 境界论	116
一、自然之乐乃真乐	116
二、自然之乐的内容	122
三、自然之乐的特征	126
四、自然之乐的实现	132
第五章 道德文化	140
一、生如朝露,死如蝉蜕	140
二、富贵非乐	142
三、天下功名无我关	144
四、用则行,舍则藏	146
五、孝以爱亲为大	152
第六章 人生情怀	161
一、仕隐进退的主要经历	161
二、仕隐进退的基本原因	166
三、“率乎自然”的人生情怀	170
第七章 社会批判思想	182
一、对名利的批判	184
二、对悦生恶死观念的批判	195
三、对权势的批判	202
第八章 自得贵疑的教育思想与实践	227
一、教育理念:兴学育才为务	227

二、教育内容:学者,道也	233
三、教育原则:有教无类,因材施教	244
四、教学方法:学贵自得	247
五、教育成效:昭在当时,垂于后世	261
 附录一、献章“无言”飞九洲	
——陈献章国际学术研讨会综述	267
 附录二、白沙哲学的价值解读	
——读《陈白沙心学价值审视》.....	275
 附录三、陈献章与罗浮山	278
 主要参考资料	282
后 记	288

第一章 陈献章与明代心学的形成

由北宋兴起的理学,经过几百年的发展,到明代,真正成为统治阶级的统治思想,但在学术思想上,程朱理学却是日薄西山,境遇日下,其突出表现就是从明初开始,尽管学者们大都“笃信程朱”,“谨守儒墨,守先儒之正传”(《明史·儒林传》),但也有不少学者在宗守程朱的前提下,继承了元代理学“折衷朱陆”的学术风格,顺应“朱陆兼综和会”的学术潮流,吸纳一些陆学的观点,对“尊德性”、“发明本心”多有阐发,使陆学的本心论进一步张扬。正是在这种阐发中,诱发了明代心学的产生,结果是朱陆思想渐易其位,心学取代了理学的地位,从而打破了儒学的理学束缚,促进了儒学的新发展。在理学向心学转变的过程中,有三位理学家起了关键性的作用。他们分别是薛瑄、吴与弼和陈献章。

一、薛瑄:开明代道学之基

薛瑄(1389—1464年),字德温,号敬轩,山西河津(今山西荣县)人,少时随父读《四书》、《五经》;后又从东莱魏希文(纯),大梁范汝舟习廉洛学。永乐十九年(1421年)登进士第,宣德初授广东、云南监察御史,后差监湖广银场。正统初为山东提学僉事,后

又任大理寺少卿,因得罪中官王振,被下狱论死,后传旨戍边,被贬至甘陇,后居家讲学。英宗即位后,诏任礼部侍郎,翰林院学士。其间曾为著名净臣于谦辨诬,但未能获救。晚年致仕居学,教授学者,门徒遍及山西、河南、关陇一带,蔚为大宗,与弟子张鼎、阎禹锡和私淑段坚等形成“河东之学”。后又由段坚门徒周慧(小泉)及周的再传弟子吕柟(泾野)等,形成了明中期其势“几与阳明中分其盛”、以吕柟为主的“关中之学”。薛卒年76岁,死后赠礼部尚书,临终时作诗谓:“七十六年无一事,此心始觉性天通。”(《明儒学案·河东学案》上)

薛瑄是继曹端之后著名的北方大儒,是明初一位重要的理学家,其平生为学,崇儒学,宗理学,笃躬行,重践履。被人视为朱学传宗,称之为“明初理学之冠”,“开明代道学之基”。“明初理学,以端(即曹端——引者注)与薛瑄为最醇”,“明代醇儒,瑄为第一。”(《四库全书总目》卷一七〇)其主要著作《读书录》,为薛瑄手录《性理大全》所作札记的汇编;晚年因不满权臣石亨当朝,托病回家,继续研读朱熹及周敦颐、张载等理学家的著作,续作札记,汇成《读书续录》。以上两书共二十三卷,属笔记性质,没有多少系统性。清人辑其所有文字(包括诗文、奏札之类),并同其年谱、诸儒论赞等,汇刻为《薛文清公全集》,共四十六卷。

薛瑄理学一本程朱,强调以“复性为宗”。注重日用人伦,恭行践履,曾说:“余于坐立方向、器用安顿之类,稍有不正,即不乐,必正而后已。”(《明儒学案·河东学案》上)他还努力制怒,曾说:“二十年治一怒字,尚未消磨得尽。”(《明儒学案·河东学案》上)因此,《明史·薛瑄传》说:“瑄学一本程朱,其修己教人,以复性为主,充养邃密,言动咸可法。”薛瑄认为,要获得圣贤真传,只要读周、程、张、朱等理学家的书就可以了,因为他们是得道真传者,他

说：“《四书》、《五经》、周、程、张、朱之书，通统正传，舍此而他学，非学也。”（《读书录》卷五）又说：“廉、洛、关、闽之书，一日不可不读；周、程、张、朱之道，一日不可不尊，舍此而他学，则非矣。”（《读书续录》卷四）对理学家的尊崇之情跃然纸上。不过薛瑄尤其推崇朱熹，曾说：“孔子之后，有大功于圣学者，朱子也。”（《读书续录》卷五）在他看来，朱熹的思想至广至大，至精至密，是理学之大成，再也无须其他人多饶舌，只需笃信、躬行就是了，“自考亭以还，斯道已大明，无烦著作，直须躬行耳。”（《明史·薛瑄传》）“《四书集注》、《章句》、《或问》，皆朱子萃群贤之言论，而折衷以义理之权衡，至广至大，至精至密，发挥先圣贤之心，殆无余蕴。学者但当依朱子精思熟读，循序渐进之法，潜心体认而力行之，自有所得。”（《读书录》卷一）因此，薛瑄反对自立新奇之说，言先儒所未言，“孔子述而不作，学圣贤之道，不述圣贤之言，而自立新奇之说，去道远矣。如老子、庄子，不述前圣之言，自为新奇之说，所以为异端也。”（《读书录》卷四）为学不必创立新说，阐发己意，只要述古圣先贤之言，学古圣先贤之道，就是得圣贤真传了。所以，薛瑄的思想多受朱学的束缚。不过，薛瑄也并非完全是“恪守朱学矩矱”，而是在继承朱学的同时也作了不同程度的改造和发挥，而这种改造和发挥，是薛瑄兼采气学与心学而实现的，从而使薛瑄的思想体系表现出一定的矛盾性。正是这种矛盾性，反映了明初理学开始向心学转变的思想动向。

薛瑄对理学的改造和发挥，首先就表现在理气观上。从学术继承性来看，薛瑄的理学思想曾受明代著名理学家曹端的影响，刘宗周曾指出：“薛文清亦闻先生（指曹月川）之风而起者。”（《明儒学案·师说》）因此，薛瑄首先继承了曹端反对朱熹关于“太极不自会动静”的思想，明确指出：

临川吴氏曰：“太极无动静，故朱子释太极图曰‘太极之有动静，是天命之流行也’，此是为周子分解，太极不当言动静，以天命有流行，故只得以动静言。”窃谓天命即天道也，天道非太极乎？天命既有流行，太极岂无动静乎？朱子曰“太极者本然之妙也，动静者所乘之机也”，是则动静虽属阴阳，而所以能动静者，实太极为之也。使太极无动静，则为枯寂无用之物，又焉能为造化之枢纽、品汇之根柢乎？以是观之，则太极能为动静也明矣。（《周子全书》卷六）

在薛瑄看来，如果说太极无动静的话，那么太极就变成了“枯寂无用之物”，因而，也就不能成为万物运动的根源，而太极要成为阴阳二气运动变化的根源，就必须具备动静功能，实际上也就是理自为动静。在薛瑄的思想中，太极和理是被视为同等、同一的范畴，他说：“太极者，理之别名，非有二也，太极即是理。”（《读书录》卷六）又说：“太极即理也。合天地万物之理言之，万物统体一太极也，就天地万物之理言之，一物各具一太极也。统体者所以涵夫各具者，似合矣，而未尝不分也。各具者所以分夫统体者，似分矣，而未尝不合也。”（《读书录》卷二）

在对理作为宇宙唯一的本原加以肯定后，薛瑄进一步发挥了曹端的“理气”一体说来修正朱熹提出的理先气后说。他说：

或言“未有天地之先，毕竟先有此理”……窃谓气不可分先后，盖未有天地之先，天地之气虽未成，而所以为天地之气，则浑浑乎未尝间断息，而理涵乎气之中也。动而生阳，而天始分，则理乘是气之功而具于天之中，精而生阴，而地始分，则理乘是气之静而具于地之中。分天分地，而理无不在，一动一静，而理无不存，以致化生万物，万物生生而变化无穷，理气二者，盖无须臾之相离也，又安可分孰先孰后哉！（《读书录》卷三）

这就是说,天地没有形成之前,构成天地的气就已经存在着。这些能构成天地的气在未构成天地前是浑然未分的,但从来没有消灭过,而在这浑然未分的气之中就包含着理。因此,天地是有限的形体,如果追索天地未有之先,那么不仅有理,也有气。用“未有天地之先”来证明理先于气是不正确的。气从无形到有形,理都在其中,理与气始终“浑然无间”,“密匝匝地”,“无须臾之相离也”,因此不能将理与气分为孰先孰后。

不仅理气不能须臾相离,薛瑄还进一步指出,理气融为一体,没有间隙。他说:“理气密匝匝地真无毫发之缝隙。无大无小,无内无外,一以贯之。”(《明儒学案·河东学案》)又说:“一气一理浑然无间,万物各得一气一理,分之则殊,合之则一。”(《读书续录》卷一)正是理气互为一体,间不容发,所以要强行区分两者“孰先孰后”肯定就是不对的。

同时,从气与天地关系来看,尽管天地有生灭的变化,而气的存在却是永恒的,犹如宇宙的永恒一样,他说:

今天地之始,即前天地之终也。虽天地混合为一,而气则未尝有息。但翕寂之杀,犹四时之贞,乃静之极耳。至静之中,而动之端已萌,即所谓太极动而生阳也……原夫前天地之终静,而太极已具;今天地之始动,而太极已行。是则太极或在静中,或在动中,虽不杂乎气,亦不离乎气也,若以太极在气先,则是气有断绝,而太极别为一悬空之物而能生夫气矣,是岂动静无端、阴阳无始之谓乎?(《读书录》卷四)

在薛瑄看来,如果是理产生气的话,气就不是永恒的,而是有生有灭的,而这与程颐“阴阳无始”的思想互相矛盾。因此,薛瑄强调,气及其运动是宇宙永恒过程自身的一部分,气的运动可以有不同的形态,或相对静止,或显著变化,但无论气在哪一种运动状

态或阶段上,理都存在于气之中,所谓“理只在气中,绝不可分先后。如太极动而生阳,动前是静,静便是气,岂可说理气而先后也。”(《明儒学案·河东学案》)

在理气与万物的关系上,薛瑄认为理气化生万物。理为物性,气为物形。他说:

朱子曰:聚散者气也,若理则只泊在气上,初不是凝结自为一物,但人分上合当然者便是理,不可以聚散言也。理既无形,安得有尽……气有聚散而理无聚散也……《易》有太极,言气以原理,太极动而生阳,言理以及气。有形者可以聚散言,无形者不可以聚散言。(《读书录》卷四)

理作为宇宙万物的本原是无形无象、不能聚散的,所以与气相比,不仅不是具体的存在,而且是绝对的永恒。气有聚散,它表明尽管从“局部的看,个别的气有产生和消尽”,但是,“总体上看,宇宙中永远有气存在”,“气是永恒的”^①。正是这永恒的气聚而为有形的天地万物。因为理泊在气上,所以理与气浑沦一团而产生天地万物,“凡大小有形之物,皆自理气至微至妙中生出来,以至于成形而著。”(《读书录》卷二)理气虽浑沦为一团,但理无形不可见,亦不能凝聚而为万物,只有气才能凝聚形成有形有象的万物。

为了进一步说明气有聚散,而理无聚散,薛瑄还提出了一个“日光载鸟”的比喻:

理如日光,气如飞鸟,理乘气机而动,如日光载鸟背而飞。鸟飞而日光虽不离其背,实未尝与之俱往而有间断处。亦犹气动而理虽未尝与之暂离,实未尝与之俱尽而有灭息之时。气有聚散,理无聚散,于此可见。(《明儒学案·河东学案》)

^① 陈来:《宋明理学》,辽宁教育出版社1991年版,第228页。

他还说:

理如日月之光,大小之物各得其光一分,物在则光在物,物尽则光在光。(《明儒学案·河东学案》)

在这里,薛瑄把理比作日光,气比作飞鸟,用鸟之“飞”比喻气之散,而以日光并未随鸟的运动而运动,来说明理并不随气之散而散。薛瑄认为气之飞鸟可以变动不居,而日光之理则无聚散变化,它始终照射在飞行、运动变化着的鸟背上。这样,理与气、日光与飞鸟便成了两个各自独立的实体,而气则成为时有时无、时往时来的过客,所以,薛瑄说:“理为主,气为客,客有往来皆主之所为,而主则不与俱往。”(《读书录》卷三)经过这番阐释,“理不仅完全成了一种外在于气的特殊实体,而且也无法显示出理‘能为动静’的特质”^①。同时,也通过这个比喻,薛瑄强调说气之往来是理主宰的,但理却是常往不变的,理是主体,气是客体。简言之,就是说理是绝对性、不变性和永恒性。这样一来,薛瑄所宣称的理气相即“无缝隙”的观点也就凸显了其无法调和的矛盾:气既为万物之本,理又何以能为气之体?理气既不可分,理静气动又从何而来呢?对此,黄宗羲早就批评说:“理为气之理,无气则无理。若无飞鸟而有日光,亦可无日光而有飞鸟,不可为喻。”(《明儒学案·河东学案》)明代著名哲学家、思想家罗钦顺也指出:“理只是气之理,当于气之转折处视之,往而来,来而往,便是转折处也。夫往而不能不来,来而不能不往,有莫知其所以然而然,若有一物主宰乎其间而使之然者,此理之所以名也……理须就气上认取,然认气为理便不是,此言殆不可易哉”(《困知记》续卷上)。这就是说,在气的来而往、往而来的过程中根本没有一个主宰者,识理不能离气,

^① 陈来:《宋明理学》,辽宁教育出版社1991年版,第229页。

没有凌驾于气之上的理。这种矛盾的产生,显然是由于薛瑄“不能放弃理的绝对性、永恒性这个为理学家所奉行的基本观点”^①而造成的。因此,尽管薛瑄在理气的先后、本原问题上对朱熹的理学观作了一定程度的改造,提出了气中有理,有气即有理的观点,但始终不能再前进一步,导出新的更加积极的结论。其以理为绝对的天道观基本上还是朱学的思想观点。这样,其整个思想体系中的矛盾就是自然而然的了。

与理气相即而紧密相连的是道器不相离说。薛瑄由“理气无间隙”的观点出发,解释了道器关系,他说:“显者器也,微者道也;器不离道,道不离气,故曰无间。”(《读书续录》卷三)“理气无缝隙。故曰:器亦道也,道亦器也。”(《读书录》卷六)在薛瑄看来,宇宙间的万事万物,从大而天地万物,到小而一发一尘,都是“道亦器,器亦道也”的充分体现,都是其功能的充分展示。由于气聚而成有形之物,理之微便是无形,而不论有形还是无形,都是理气所为,都由理气决定,“理气,物物皆然,理气之外无一物”(《读书续录》卷四),“即理而气在其中,即物而理无不在。”(《读书录》卷十一)这样一来,形而上之道与形而下之气就是合一的,而不是互相分离的,即“体用一原”。所以薛瑄说:

天地之塞气也,形而下者也;天地之帅理也,形而上者也。

气也理也,浑合而无间者也。(《读书续录》卷一)

体用一原,显微无间,见道器合一之妙。(《读书录》卷九)

薛瑄以“体用一原,显微无间”来说明形而上之道和形而下之器的“合一”、“不离”论,实际上是对朱熹“理形而上者,气形而下

^① 侯外庐等:《宋明理学史》下卷(一),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123页。